

证券代码：600794

证券简称：保税科技

编号：临 2026-005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的相应变更和调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5 年 12 月 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财会〔2025〕32 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该解释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相关通知要求，公司将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适用日期起执行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对变更部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和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